

洛宁县下峪镇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拟公开的文件实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审批。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帮助下，认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现将我镇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 主动公开方面：一是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拟公开的文件实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审批。二是主动将我镇不涉密的工作动态以信息形式在洛宁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开，方便群众了解工作动态。2022年度，我镇通过洛宁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0余条、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余条。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2年，我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2022年我镇多措并举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完善组织机构建设；二是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三是认真落实完成。

(四) 平台建设方面：通过洛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机构概况、各项业务等各类通知、信息、通告、公告、政策解读。

(五) 监督保障方面：我镇建立单位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主抓、党政综合办公室专职负责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各科室年度考核重要依据，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2022年，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镇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部分问题，对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一是部分站所负责人、村委会干部、村小组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重视不够，部分工作未向群众公开。二是信息公开主动性不够，存在该公开的信息不及时。

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我镇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努力。一是强化教育，提升政府领导干部、村委会干部和所站负责人信息公开意识，提升信息公开主动性。二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2年，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用。